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CMS  **招商证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二〇二一年四月

深圳证券交易所：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人”或“保荐机构”）接受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讯自控”、“发行人”或“公司”）的委托，担任万讯自控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为本次发行出具上市保荐书。

招商证券及本项目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本上市保荐书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中文）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名称（英文）	Shenzhen Maxonic Automation Control Co.,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万讯自控
股票代码	300112
成立日期	1994年6月6日
上市时间	2010年8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傅宇晨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三号路万讯自控大楼 1-6 层
注册资本	285,747,886.00 元
联系方式	0755-86250365
传真	0755-86250389
邮编	518057
电子邮件	info@maxonic.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8635X4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自动化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自动化工程；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无线数据终端产品、数控系统及加工中心；经营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且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现场仪表、二次仪表及压力仪表等，其中，现场仪表主要包括电动执行器、阀门定位器、气体探测器、燃气电磁阀、流量仪表、物位仪表等，二次仪表主要包括气体报警控制器、信号调理器等，压力仪表主要包括压力变送器、压力传感器等。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公司秉承“通过持续创新，提供具有国际水准的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健康丰盛的生活”的企业使命，紧握发展机遇，以创新为源动力进一步夯实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紧跟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

术发展的步伐，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坚持技术创新，不断加大新产品和新技术，尤其是数字和物联技术的研发投入，巩固和提升现有技术优势。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属于原始创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对公司的影响
1	直流电机转矩控制技术	可实时改变直流无刷电机的驱动方向及调整输出至驱动器的PWM占空比大小，还可以自适应地跟随负载进行有源驱动	自主研发	执行机构	量产	提升产品可控性，负载稳定性好，扩充了万讯小力矩产品线
2	物位测量	压电换能式磁致伸缩传感器，采用压电式扭转波换能器。特点是压电元件采用的厚度振动模式的压电陶瓷片	自主研发	物位计	量产	开拓了压电式扭转波换能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3	小信号流量计算技术	依据流量大小改变偏置电压,对流量计测量下限值予以改善,进而扩大测量范围,提高测量精度	自主研发	流量计	量产	扩大测量范围,提高测量精度,市场应用场景增加
4	差动电容式角位移检测传感器技术	两个串联可变电容组的动、定片扇形电极耦合面积差动电容监测桥路，一侧容量增大；另一侧电容减小，经调制解调电路可以检测出扇形动片的旋转角度	自主研发	物位计	量产	克服了温度对检测精度的影响
5	气动模块模拟测试技术	通过换向阀调整压缩空气作用在气压制动器上，对制动盘施加可调的摩擦力，实现电动执行器的慢速加载模式。优点是：试验过程中所需要的快速加载、慢速加载、变速卸载，多种对负载控制均可一并实现	自主研发	阀门定位器	量产	提升了产品质量，市场反应好，销量增大
6	螺旋面加工技术	卧式机身设置水平滑台，实现卧式机身纵向滑动，用于同时切削工件的轴向两个相同的螺旋面	自主研发	阀门定位器	量产	降低了产品加工费用，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能得到很好的控制
7	电动力执行器摩擦动力传动技术	用于电动执行器的手动、电动的自动切换。电动输入齿轮啮合的齿轮圈驱动执行器的输出端，其内圆为内摩擦面；与齿轮圈轴线平行的手动轴，位于	自主研发	执行机构	量产	提升了产品的定位器精度，实现精准控制，模块化生产，提升了生产效率，扩大了市场销量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对公司的影响
		齿轮圈内，其端部用于连接摇把或手轮；与手动轴同轴固定连接的中心轮，其外圆为外摩擦面，外圆上设置有缺角。中心轮的外摩擦面与齿轮圈的内摩擦面之间，直接或间接摩擦传动连接；中心轮通过其外圆上的缺角，与齿轮圈脱离摩擦，呈分离状态。其优点是：结构简单，成本较低，安装方便，占用体积小				
8	催化燃烧气体传感器超限保护技术	催化传感器在高浓度气体淹没的时候需要切断传感器供电，以保护传感器不被损坏，该技术就重新开启传感器供电检测是否需要恢复供电判断进行了算法判断处理	自主研发	催化传感器	量产	提升催化传感器应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9	一种红外气体传感器的探头信号处理技术	利用气体对特定频率的红外光谱的吸收作用制成。红外光从发射端射向接收端，当有气体时，对红外光产生吸收，接收到的红外光就会减少，从而检测出气体含量	自主研发	红外气体传感器	中试总结	提升红外传感器应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10	一种气体传感器自动加热技术	根据温度传感器调整自动调整传感器的工作环境温度，使传感器达到最佳工作状态的一种自动温控技术	自主研发	气体传感器	量产	提升传感器温控应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11	一种总线通讯编解码技术	基于总线通讯的发送和接收编解码的一种加密通信技术	自主研发	总线控制器，探测器	量产	提升总线通讯的应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12	一种同步通信网络终端地址搜索方法	基于总线通讯的在搜索探测器的过程中的提升搜索速度的一种地址搜索算法应用	自主研发	总线控制器，探测器	量产	提升总线通讯效率的应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13	一种AD采样信号滤波方法	用于传感器的信号处理的一种滤波及信号采集的一种算法	自主研发	气体传感器	量产	提升传感器算法的应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对公司的影响
						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14	一种气体浓度变化曲线优化方法、优化系统及显示方法	基于传感器的信号，转化为浓度的过程中，用于浓度算法的优化技术	自主研发	气体传感器	量产	提升传感器算法的应用技术，提升产品可靠性和可维护性，应对国内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

一直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开发与对外合作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一方面，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和研发能力，是经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非常重视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近几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从而保持了多项新增专利，增加了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同时，公司建立了 IPD（集成产品研发）研发管理体系，形成以市场为导向、面向客户需求的高效率研发管理模式。另一方面，公司与牛津大学、德国 Fraunhofer、丹麦 Scape 等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及企业长期保持合作，不断引进先进技术，促进公司的研发和技术水平达到或接近国际标准。公司技术和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使得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为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0]518Z077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 1-9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总计	135,133.62	126,551.64	121,586.90	119,606.20
负债总计	27,036.82	23,806.90	23,195.68	23,35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66.36	100,070.54	96,049.99	93,261.82
少数股东权益	5,530.44	2,674.20	2,341.23	2,990.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096.80	102,744.74	98,391.22	96,252.07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49,680.95	69,714.91	59,354.85	55,191.28
营业成本	22,919.14	32,005.79	27,179.54	25,876.86
营业利润	7,293.38	7,881.26	6,414.51	6,025.55
利润总额	7,259.66	7,901.19	6,416.50	6,013.54
净利润	5,857.10	6,601.18	5,740.67	4,68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0.60	6,415.10	5,622.92	4,436.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470.77	512.36	230.17	365.83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09.83	5,902.74	5,392.75	4,070.67

3、合并现金流量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1.93	8,880.38	4,214.73	6,08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0.70	-3,936.97	-7,469.10	-4,20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9.43	-3,875.38	-4,608.74	16,143.0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69	-13.27	-23.30	-15.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89	1,054.76	-7,886.41	18,010.84

4、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 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流动比率	3.02	3.25	3.23	3.48
速动比率	2.33	2.66	2.60	2.9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01	18.81	19.08	19.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53	13.60	13.45	10.6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1	3.38	3.04	3.03
存货周转率（次）	1.61	2.61	2.52	3.03
利息保障倍数	222.94	197.50	425.40	147.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28	0.31	0.15	0.2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0	0.04	-0.28	0.63

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33	8.93	7.95	7.24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A、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B、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C、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D、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E、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F、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G、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H、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I、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5.71%	0.21	0.21
	2019年度	6.60%	0.22	0.22
	2018年度	5.85%	0.20	0.20
	2017年度	6.03%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5.25%	0.19	0.19
	2019年度	6.07%	0.21	0.21
	2018年度	5.61%	0.19	0.19
	2017年度	5.53%	0.15	0.15

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一）行业及经营管理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一直致力于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现场仪表、二次仪表及压力仪表等，是国内行业目前产品最多、型号最齐全的企业之一。但由于本公司所处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行业集中度低，从业企业较多，市场较为分散。受下游传统工业、制造业领域企业的智能化、自动化转型升级以及以 5G 产业、智能制造、物联网为代表的新兴产业的高速发展等良好发展机遇带动，国内外厂商也在加大在这些领域的投入，下游市场呈现出激烈竞争的态势。另外，由于技术的进步和用户需求的不断变化，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也在不断加快，这也使得企业竞争压力增大。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出新产品，巩固和提升现有技术优势，提高现有产品性能，满足不同新兴领域客户的需求，公司可能面临盈利能力下滑、市场占有率下降等风险。

2、新业务领域拓展风险

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行业相关的新兴业务领域，完善产业战略布局，以期形成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其中包括工业智能化仪表、高端数控系统、传感器以及工业机器人 3D 视觉系统等，但新业务的拓展需要相应的技术、运营、市场开发等能力，这些领域的收益获得具有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对新型产业选择进行了深入的调研，已谨慎选择项目并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严格审查和论证，制定了具有针对性的研发、生产、销售方案，但如果未来行业市场增长放缓，或公司市场拓展进展不畅，可能导致新兴业务领域项目投产后产生销售风险。

3、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控风险

长期以来，公司通过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运作方式快速实现产业链的延伸和产品线拓展。随着业务量增长，公司生产线和人员不断增加，经营和生产规模实现较快增长，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展产品线、增加总体经营规模，这将会使公司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趋于复杂。

如果管理层不能根据实际变化适时调整管理体制、做好与子公司之间的企业整合，都将可能会在被并购企业运作中出现理念冲突、降低公司经营效率、阻碍

公司业务正常发展或错失发展机遇。如果不能合理解决，将影响企业将来的正常运作，可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整合风险。

（二）技术风险

1、新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近几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发行人研发投入分别为4,861.85万元、5,816.57万元、6,714.31万元和**4,144.20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1%、9.80%、9.63%和**8.34%**。

近年来，公司顺应行业和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布局高端工业智能化仪表、高端数控系统、传感器以及工业机器人视觉识别系统等相关新兴领域，由于对未来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以及新产品研发、产业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失败或市场推广达不到预期目标，不能适时开发出更高质量、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将无法持续保持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对发行人的收入增长和盈利能力产生潜在不利影响。

2、技术创新风险

由于公司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难度较大，周期较长，开发环节的个别难题可能导致新产品的推出滞后等原因，新产品推出后的经济效益与预期收益可能会出现一定差距。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不能将新技术有效应用于产品中，将可能削弱公司竞争力。

（三）财务风险

1、商誉减值的风险

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商誉为**18,001.98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13.32%**，主要系因公司近年来拓展业务领域、持续开展外延式收购所致。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无论是否发生减值迹象，发行人均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尽管公司近年来所收购的公司一直保持良好的发展状况，但如果未来宏观经

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动、公司管理整合未达到预期或者其他因素导致发行人已收购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发行人商誉可能存在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9,644.00 万元、19,346.47 万元、21,965.00 万元、**23,019.93 万元**，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2%、15.91%、17.36%、**17.03%**，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若宏观经济环境及国家政策出现较大变动，造成个别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的变化，可能会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难度，公司或将面临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持有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2 年 9 月 20 日、2015 年 5 月 19 日、2018 年 10 月 16 日发行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均通过复审。报告期内发行人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征。

除此之外发行人子公司同时享受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收优惠政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可能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动而发生变化，进而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4、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发行人未来在建工程转固主要包括安可信气体厂房以及拆除重建后的万讯大厦，而万讯大厦将作为募投项目智能仪器仪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场地，待上述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每年折旧费用将增加。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按照原定计划实现预期经济效益，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根据初步测算，公司未来在建工程转固后，新增折旧、摊销最高年份金额为 2,841.94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的 4.08%，占公司 2019

年度公司毛利额的 7.54%，占公司 2019 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 44.30%。如本次募投项目经营失败，未能给公司带来收益，上述新增折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1、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智能仪器仪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燃气截止阀研发及扩产项目”。上述项目均是基于发行人所处行业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自身的背景和发展战略，经过慎重考虑和调研而决定投建，具备可行性。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属于行业中高端产品，需要强大的研发、设计、工艺等方面能力的综合支持。虽然公司已具备了开展募投项目的业务基础，但在项目实际建设和经营过程中，资金投入、工程进度、研发进展、成品生产、推广销售等方面可能与预期有一定差异，市场大环境也可能会发生变化，因此存在由于不确定因素而导致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2、万讯大厦重建事项引致的相关风险

（1）万讯大厦重建项目存在无法通过审批或未按预计时间通过审批的风险

万讯大厦重建项目，系发行人根据自身需求，响应政府号召，按照政府颁布的《深圳高新区北区产业升级改造实施方案》，进行稳步推进的项目。万讯大厦项目目前处于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审批阶段，业已经根据主管部门函复的文件对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进行修改并报送至主管部门，截止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万讯大厦重建项目的用地批复事宜正在按正常流程办理，审批通过的预期较为明确，无法通过审批的风险较小。基于目前的项目审核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政策法规且结合同类项目案例，预计万讯大厦项目将于 2021 年上半年取得用地批复后进入万讯大厦重建项目的建设施工阶段，获取批复的时间大幅晚于预计时间的风险较小。但是，由于万讯大厦重建项目的用地批复流程较长，存在政府政策可能发生变化等不确定性，因此万讯大厦项目存在可能无法通过审批或未按计划时间通过审批的风险。

（2）万讯大厦未能按计划重建对公司经营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随着公司业务量的不断拓展以及业务类型的多样化，客观上需要固定且面积较大的场所作为公司研发、生产、办公基地作为基础。万讯大厦重建，将有利于公司业务扩张，吸纳和稳定人才团队，保证公司未来发展，同时有助于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效益，而且可以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如果万讯大厦未能重建或未能按预计时间重建，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人才引进、降本增效、公司品牌形象的进一步提升。

同时，本次募投仪器仪表项目，其实施场所为重建后万讯大厦的部分场地，且仪器仪表项目的实施内容包括场地建设及装修内容，如果万讯大厦重建项目未能通过审批或者通过审批时间晚于预期，将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一定的影响。上述情形下，发行人虽然明确了临时租赁场地和实际控制人承诺等替代措施，但会使募投的实施产生一定的变化。

如果万讯大厦重建未能按预计时间审核通过，发行人将先行租赁场地的方式进行仪器仪表项目的实施，待万讯大厦重建获批后，发行人将使用募集资金对仪器仪表项目的实施场所进行建设、装修，而后将前期购买的相关设备搬迁至万讯大厦内，上述方式将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节奏和募投项目的建设节奏，但项目的整体投资金额和实施时间不会产生较大变化；发行人前期通过租赁场地的方式进行仪器仪表项目的实施，如果万讯大厦重建项目最终未能审批通过，仪器仪表项目实施场所将发生变化，募投项目计划的建设、装修费用将出现节余，项目的总投资金额有所减少，届时发行人将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履行相关程序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向公司的其他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之中，该种情形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况相比将出现变化，从而触发附加回售条款，可能引发可转债持有者的回售，公司承诺若发生该种情形，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相关回售义务，以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综上，发行人按照计划进行万讯大厦重建的确定性较大，未能按计划的可能性较小，即使万讯大厦未能按计划重建，其将对公司的人才引进、降本增效、公司品牌形象的进一步提升有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关于对本次募投仪器仪表项目的影响，发行人将通过先行租赁场地的方式进行项目实施，从而不会对本次募投实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万讯大厦拆除对公司经营、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根据智能仪器仪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计划，拟对万讯大厦实施拆除重建，因此发行人总部面临搬迁风险。目前，发行人总部大楼以办公、研发、仓储为主，并承担少量的生产职能，总部现有各类型设备搬迁难度较小，针对拟实施的万讯大厦拆除重建事项，发行人将积极协调各方资源，尽量降低总部搬迁对经营的影响，加之发行人总部大厦周边区域同类房屋资源丰富，同时公司已积极制定预防措施，预计万讯大厦搬迁不会对发行人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若整体搬迁过程中出现设备拆除、搬迁、重新组装调试延后等意外情形，或者周围房屋租赁市场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搬迁工作不能如期完成，且相关搬迁支出超出预期，从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一定影响。

4、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1) 仪器仪表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仪器仪表项目新增产能系基于市场情况、现有客户及业务布局情况、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等因素综合确定，本募投项目达产后，仪器仪表新增产能规模较大。虽然公司已经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但新增产能的消化需要依托于公司产品未来的竞争力、公司的销售拓展能力以及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等，且仪器仪表项目尚未获取较大的在手订单或意向订单，因此未来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通过推进进口替代、挖掘现有客户的产品需求、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合理规划募投项目产能释放过程等多种措施消化仪器仪表项目新增产能，但如果未来公司市场开拓、市场需求、产品竞争力提升、进口替代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者行业整体产能扩张规模过大导致竞争加剧，则公司可能面临仪器仪表项目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而出现产能过剩的风险。

(2) 燃气截止阀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燃气截止阀项目新增产能系基于公司目前产销情况、煤改气

行业政策、未来销售增长预期等因素予以确定的。燃气截止阀项目达产后，相关产品的产能将得到提升。虽然公司根据煤改气等行业政策以及历史销售情况对新增产能进行充分论证和谨慎扩产，且公司目前的在手订单情况良好，但新增产能的消化需要相关政府政策的持续推进、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持续保持、公司销售拓展能力的稳步提升等方面做支撑。如果未来相关政府政策、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营销拓展能力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的燃气截止阀项目的新增产能可能存在产能不能得到有效消化而出现产能过剩的情形。

5、募投项目资金风险

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25,055.60 万元，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17,272.12 万元、以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方式投入 7,783.48 万元，总体投资规模较大，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虽然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是如果本次发行失败或者募集资金无法按计划募足并到位，则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不良影响，继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五）可转债本身的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在触发回售条件时兑现投资者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内外局势、宏观经济环境、产业发展状况、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状况的不确定性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有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回报，可能影响公司对本次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提出回售要求时的承兑能力。

2、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有股票期权的混合性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价、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以及投资者的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需要持有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价格可能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可能低于面值。可转债持有人面临不能获得预期投资收益甚至出现亏损的风险。

3、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能否转换为本公司股票，取决于本次发行确定的转股价格、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等多项因素，相关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已发行的可转债到期不能转为本公司股票。届时，投资者只能接受还本付息，而本公司也将承担到期偿付本息的义务。

此外，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如果发生可转债赎回、回售或到期没有全部转股的情况，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4、可转债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这将增加可转债转股新增的股份，从而扩大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5、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其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万讯自控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管理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发生任何影响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或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的事项，导致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主

体长期信用等级或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6、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担保。如果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本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7、可转债投资价值风险

本次发行可转债存续期限较长，而影响本次可转债投资价值的市场利率高低与股票价格水平受到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故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当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随之相应降低，进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三、申请上市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证券类型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数量	2,457,212 张
证券面值	100 元/张
发行价格	按面值平价发行
募集资金总额	24,572.12 万元
债券期限	6 年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7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24,572.12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配售安排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 2021 年 4 月 8 日（T 日）结束，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万讯转债总计 750,033 张，共计 75,003,3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0.52%。

四、保荐代表人、项目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一）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项目组成员介绍

保荐机构	保荐代表人	项目协办人	其他项目组成员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牛东峰、葛麒	陈少勉	徐国振、李逸依、马琳君、王自立、谢宸、黎强强

(二) 保荐代表人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1、招商证券牛东峰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	项目协办人	否

2、招商证券葛麒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	保荐代表人	否
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选层公开发行项目	保荐代表人	是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项目	项目协办人	否

(三) 项目协办人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工作职责
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	项目组成员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	项目组成员

(四) 项目组其他成员

招商证券指定徐国振、李逸依、马琳君、王自立、谢宸、黎强强作为本次发行的项目组其他成员。

五、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一) 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 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 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 保荐人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六、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一) 保荐机构已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1、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的相关规定；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5、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6、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7、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9、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 保荐机构承诺, 自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 自证券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 保荐机构承诺, 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 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合规性的说明

(一) 本次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发行人董事会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批准

2020年8月21日, 发行人依法召开了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公司采取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审计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2020年11月12日, 发行人依法召开了第四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公司采取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修订后的预案减少了募集资金, 不属于发行方案的重大变更, 且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021年4月2日, 发行人第四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2、发行人股东大会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批准、授权

2020年9月9日，发行人依法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公司采取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发行人律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认为，上述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决议程序合法，上述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3、证监会及交易所审核情况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0年9月29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于2020年10月13日被受理。

2021年1月2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开2021年第5次审核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2021年3月10日，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662号文核准件，批文签发日为2021年3月3日，批文的有效期限截止至2022年3月2日。

（二）本次上市的主体资格

1、发行人系深圳万讯自控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具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主体资格。

2、经招商证券适当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依法有效存续，不存在根

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

（三）本次上市的实质条件

发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1、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一年以上；
- 2、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发行额不少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 3、申请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仍符合法定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件。

（四）关于本次发行仍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1、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符合《证券法》中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条件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发行人已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体系。发行人目前有 7 名董事，其中 3 名为公司选任的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行人设 3 名监事，其中 2 名是由股东代表选任的监事，1 名是由职工代表选任的监事；依法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综上所述，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运行良好，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公司最近三年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622.92 万元、6,415.10 万元和 9,135.98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已出具审计报告，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公司未审数。在扣除各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后，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预计能够覆盖本次发行可转债一年的利息。符合

《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3）经发行人确认及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不存在下列情形，符合《证券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①对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

②违反本法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的用途。

综上，发行人本次证券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2、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公司已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依法召开，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符合法定程序，具有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发行人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第一款及第十三条第一款“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的规定。

（2）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公司最近三年的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622.92 万元、6,415.10 万元和 9,135.98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已出具审计报告，2020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公司未审数。在扣除各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后，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预计能够覆盖本次发行可转债一年的利息。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发行人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三条第二款“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的规定。

（3）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为 112,695.12 万元（未经审计），本次发行前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0 元。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24,572.12 万元（含 24,572.12 万元），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00%。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9.08%、18.81%和 18.54%（未经审计），目前处于行业合理水平，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合并口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214.73 万元、8,880.38 万元和 9,866.32 万元（未经审计），公司各项业务正产开展经营，现金流量保持正常。

发行人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三条第三款“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的规定。

八、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

事项	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自本次可转债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二个完整会计年度对发行人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1、督导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已有的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2、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发行人的重大事项，持续关注发行人上述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已有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 2、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上述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1、督导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表决程序、回避情形等的相关制度，保障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 2、督导发行人及时向本保荐机构通报将进行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并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1、督导发行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发生须进行信息披露的事件后，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1、督导发行人执行已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用性； 2、本保荐机构将定期派人了解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事项	安排
	项目进展情况； 3、如发行人欲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方案，本保荐机构将督导发行人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已制定的对外担保制度，规范对外担保行为； 2、持续关注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 3、如发行人拟为他人提供担保，本保荐机构督导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7、持续关注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务状况、股权变动和管理状况、市场营销、核心技术以及财务状况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及时获取发行人的相关信息
8、根据监管规定，在必要时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	定期或者不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回访，查阅所需的相关材料并进行实地专项检查
(二) 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有关规定和保荐协议约定的方式，及时通报与保荐工作相关的信息；在持续督导期间内，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可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其他不当行为的，督促发行人做出说明并限期纠正，情节严重的，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 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及其高管人员以及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与上市提供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将全力支持、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工作，为保荐人的保荐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亦依照法律及其它监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保荐人对发行人聘请的与本次发行与上市相关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所出具的专业意见存有疑义时，可以与该中介机构进行协商，并可要求其做出解释或者出具依据
(四) 其他安排	无

九、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达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保荐代表人：牛东峰、葛麒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十、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十一、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推荐结论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认为：万讯自控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万讯自控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招商证券同意推荐万讯自控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

签名: 陈少勉 陈少勉

保荐代表人

签名: 牛东峰 牛东峰

签名: 葛麒 葛麒

内核负责人

签名: 陈 鋆 陈 鋆

保荐业务负责人

签名: 张 庆 张庆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签名: 霍 达 霍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1日